公司代码:603477　　公司简称:巨星农牧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巨星农牧	603477	振静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耕	张诗琪
电话	028-60119627	028-60119627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名都路166号嘉煜金融科技中心1栋26层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名都路166号嘉煜金融科技中心1栋26层
电子信箱	ir@juxingnongmu.cn	ir@juxingnongmu.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976,630,708.55	9,628,102,666.86	-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12,670,472.89	3,112,415,645.38	-12.8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556,832,180.35	3,717,197,226.07	-4.31
利润总额	-832,622,957.92	185,592,880.95	-54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8,264,876.96	181,223,614.97	-56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3,443,639.73	180,538,066.21	-52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737,692.95	602,252,589.06	-147.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32	5.39	减少35.7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0	0.36	-57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0	0.36	-572.22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1,27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25	152,971,851	682,205	质押 94,200,000
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8	60,012,402	0	质押 41,500,000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4.27	22,322,300	0	无
贺正刚	境内自然人	4.06	21,210,000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其他	3.98	20,836,900	0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农业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2	10,580,872	0	无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8	6,670,300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农业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3	5,386,456	0	无
杨联明	境内自然人	0.98	5,100,700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3,790,967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贺正刚先生持有和邦集团99.00%的股份,与和邦集团存在关联关系。和邦集团持有巨星农牧11.48%的股份,贺正刚先生持有巨星农牧4.06%的股份,和邦集团与贺正刚先生互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6-106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岳良泉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6-107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652号),巨星农牧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2,908,811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7.59元,共计募集资金227,065,985.49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5,270,659.85元(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为221,795,325.64元,已由保荐机构于2026年4月21日汇入巨星农牧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等其他发行费用2,422,908.81元(含增值税)和已预付的保荐费用1,000,000.00元(含增值税)后,加上各项发行费用的增值税进项税492,088.80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218,864,505.6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川华信验2026第0009000号)。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4月21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2,706.6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820.15
二、募集资金净额	21,886.45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0
本年度使用金额	7,621.57
暂时补流金额	0
现金管理金额	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02
其他-按疑似税金进项税	29.83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85
其他-自有资金支付的部分发行费用	41.98
其他-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不含税)	116.31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4,396.17

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募集资金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本公司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资金支出必须严格遵守本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和本制度的规定,履行审批手续。

(一)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崇州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州巨星")、雅安巨星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安巨星")与保荐机构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世纪证券")、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4月21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129394051178	13,484.94	使用中
崇州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431020100101989291	547.85	使用中
雅安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	51050169830800000982	362.39	使用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一。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6年6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6年度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621.57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64.62万元(不含税)。本次置换事项由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川华信专2026第049000号)。保荐机构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1)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8,029.91万元,本次置换金额为7,621.5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额比例(%)	置换金额(注)
1	崇州林秀公猪站建设项目	4,157.12	1,916.23	46.10	1,711.66
2	雅安巨星三江智慧化养猪园区	5,412.92	3,084.88	56.99	3,084.88
3	巨星农牧数字智能化建设项目	22,000.00	3,028.80	13.77	2,825.03
合计	/	31,570.04	8,029.91	25.44	7,621.57

注:本次置换金额已包含"补充本次实体建设募投项目所需流动资金";其中,275.72万元用于补充"崇州林秀公猪站建设项目"募投项目流动资金需求,510.63万元用于补充"雅安巨星三江智慧化养猪园"募投项目流动资金需求。

(2)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具体情况

本次发行各项发行费用合计820.15万元(不含增值税),其中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164.62万元(不含增值税),本次置换金额为164.62万元(不含增值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发行费用总额(不含税)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	置换金额(不含税)
1	保荐及承销费	591.57	94.34	94.34
2	律师费用	62.26	28.30	28.30
3	审计及验资费用	83.96	41.98	41.98
4	发行登记及其他费用	82.36		
合计	/	820.15	164.62	164.62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此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此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此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此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此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此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不存在此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无。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无。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附表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6年4月21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21.5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21.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崇州林秀公猪站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无	1,983.71	1,983.71	1,983.71	1,435.94	1,435.94	-547.77	72.39	2024年8月	539.97	注1	否
雅安巨星三江智慧化养猪园区	研发	无	2,936.54	2,936.54	2,936.54	2,574.25	2,574.25	-362.29	87.66	2024年12月	注2	注2	否
巨星农牧数字智能化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无	17,000.00	17,000.00	17,000.00	2,825.03	2,825.03	-14,174.97	16.62	/	注3	不适用	否
补充本次实体建设募投项目所需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无	786.35	786.35	786.35	786.35	786.35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2,706.60	22,706.60	22,706.60	7,621.57	7,621.57	-15,085.0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2026年1-6月,"崇州林秀公猪站建设项目"项目盈利539.97万元,因未覆盖完整年度,是否达到年承诺效益386.61万元具有不确定性。

注2:"雅安巨星三江智慧化养猪园区"项目年承诺效益-17.11万元,该项目主要定位于种猪繁育技术、科学饲料配比、生物疫病防治等养殖技术的研究与开发,旨在为公司养殖业务的开展提供先进技术支持、提升公司养殖效率,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注3:该项目将从整体上有效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过程中所带来的销售、生产、供应链、财务、管理、研发等多方面需求,支撑公司内部高效协同运营、外部全产业链整体布局,打通端到端全价值链,实现业务流程化、流程线上化;整体上提升公司的精细化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改善养殖生产指标,推动业务升级,实现全面降本增效,为公司长期发展提供重要支撑和保障,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竞争能力,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公司代码:605158　　公司简称:华达新材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达新材	60515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玉兰	王楚
电话	0571-58837980	0571-58837980
办公地址	杭州市富阳区大源镇大桥南路198号	杭州市富阳区大源镇大桥南路198号
电子信箱	hdnew@hdnew.cn	hdnew@hdnew.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164,472,820.95	8,466,882,511.43	8.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59,858,656.12	2,454,637,402.75	0.2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215,332,535.46	3,101,487,467.37	35.91
利润总额	40,452,360.16	79,526,456.64	-4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50,157.37	68,814,711.17	-5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432,047.77	53,734,105.11	-6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615,780.99	-1,076,469,507.3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	2.70	减少1.4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04	0.1353	-55.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04	0.1353	-55.36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33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华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65	294,814,000	0	无 0
杭州富阳仁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8	38,745,760	0	无 0
邵明祥	境内自然人	3.94	20,137,000	0	无 0
邵升龙	境内自然人	1.69	8,632,000	0	无 0
杭州富阳恒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3,648,300	0	无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58	2,941,360	0	无 0
杭州富阳聚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1	2,597,900	0	无 0
UBS AG	境外法人	0.39	2,000,232	0	无 0
周良	境内自然人	0.37	1,894,600	0	无 0
卢成峰	境内自然人	0.35	1,770,5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邵明祥、邵升龙为兄弟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邵明祥、邵升龙分别持有浙江华达集团有限公司70%和30%的股权,为浙江华达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邵明祥持有杭州富阳恒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4.01%的财产份额,持有杭州富阳仁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24%的财产份额;杭州富阳恒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杭州富阳聚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两家合伙企业的合伙人为公司及关联方的员工,实际控制人亲属等,两家合伙企业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158　证券简称:华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2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 □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定期、择期)、外汇结构性远期、外汇结构性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货币掉期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1,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20,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___	
交易期限	2026年9月15日至2027年9月14日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17日、2026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投机性和单纯的套利交易,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但外汇衍生品交易在投资过程中仍存在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内部控制风险、履约风险以及其他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海外销售主要采用美元等外币结算,当汇率出现大幅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为规避汇率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均以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开展,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二)交易金额

公司拟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金额为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20,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预计动用的保证金和权利金(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1,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使用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交易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上述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将按照衍生品套保原则和汇率风险中性管理原则,根据合同需要灵活选择外汇远期、外汇期权、外汇掉期等结构相对简单透明、流动性强、风险可认知、市场有公开参考价格的外汇衍生工具,不从事复杂嵌套的外汇衍生工具交易。交易对手为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经营稳健且资信良好的国内和国际性金融机构。

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定期、择期)、外汇结构性远期、外汇结构性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货币掉期或以上产品的组合。

(五)交易期限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要滚动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行使决策权并审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额度的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17日、2026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

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的原则,可以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公司仍能保持相对稳定的利润水平,但同时外汇衍生品操作也会存在一定风险:

1. 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外汇衍生品报价可能低于公司对客户报价汇率,使公司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造成汇兑损失。

2. 公司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 公司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款项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外汇衍生品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 公司回款预测风险: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外汇衍生品延期交割风险。

5. 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6. 履约风险: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7. 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1. 为有效控制外汇衍生品交易风险,公司制定了《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审批权限、操作流程、风险报告及处理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行为和风险进行了有效规范和控制;

2. 公司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基于规避风险的目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禁止进行投机性和单纯的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操作,控制业务风险,保证制度有效执行;

3. 《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明确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具体经办部门、监督部门,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当外汇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时,及时上报,积极应对,妥善处理,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4. 为控制交易风险,公司仅与具备合法业务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规避可能产生的风险。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以日常经营需要为前提,不以投机为目的,为了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或利率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一一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是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是 否

特此公告。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5158　证券简称:华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3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时间:2026年9月8日(星期二) 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日(星期二)至9月7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hdnew@hdnew.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8日(星期二)10:00-11: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8日(星期二) 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邵明祥

总经理:邵明霞

董事会秘书:蒋玉兰

财务总监:孙灿平

独立董事:黄曼行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8日 (星期二)10:00-11: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日(星期二)至9月7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hdnew@hdnew.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 联系人:蒋玉兰、王楚
2. 联系电话:0571-58837980
3. 传真:0571-58837981
4. 邮箱:hdnew@hdnew.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5158　证券简称:华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1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华达新材料(江苏南通)有限公司	200,000.00万元	0.00万元	不适用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00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达新材")全资子公司华达新材料(江苏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华达新材")的经营发展需要,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拟为南通华达新材提供担保,担保敞口发生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决议范围内,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预计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有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调整期限、金额等担保条件。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审议通过以及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									
华达新材	南通华达新材	100%	85.21%	0.00万元	200,000.00万元	81.48%	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华达新材料(江苏南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00%)		
法定代表人	季绍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92MA27P2W24Q		
成立时间	2021-11-18		
注册地	江苏省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临港产业园东港池东侧、纬二路西侧		
注册资本	55,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